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9 月 14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100	华丰股份	2020/9/8

二、 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了《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06）。因工作疏忽，上述公告中的序号 12 的议案名称“《关于投资建设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制造项目的议案》”错误，更正为“《关于投资建设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

三、 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
事项不变。

四、 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 年 9 月 14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潍坊市高新区樱前街 7879 号华丰股份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9 月 14 日
至 2020 年 9 月 1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2	《关于投资建设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	√
13	《关于投资建设数据中心、通信用发电机组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	√

特此公告。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3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	《关于投资建设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			
13	《关于投资建设数据中心、通信用发电机组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